**交通运输工程学院各学科专业2016级博士新生奖学金评定细则**

|  |  |  |  |
| --- | --- | --- | --- |
| **博士招考类型** | **新生奖学金评定标准** | **适用专业** | **备注** |
| 直接攻博 | 1)本科来自全国重点学科专业，本科成绩排名在所在专业前10%的直博生。包含本校直博生。2)本科来自985工程院校，本科成绩排名在所在专业为前10%的直博生，含本校直博生 | 各专业均适用 |   |
| 硕博连读普通招考 | 科研成果时间范围：硕博连读生科研成果认定：2013.1.1-2015.12.31期间发表的成果。普通招考全日制博士生科研成果认定：2013.4.1-2016.3.31期间发表的成果。科研成果标准：在《2012年15个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关于博士学位申请发表学术论文要求及期刊会议目录》中“交通运输工程”一级学科认可的期刊和会议（其中举办地点在中国国内的国际会议除外）上发表并被E I收录的论文1篇，或在《2012年15个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关于博士学位申请发表学术论文要求及期刊会议目录》中“交通运输工程”一级学科认可的期刊和会议（其中举办地点在中国国内的国际会议除外）上发表的论文3篇注 | 交通运输工程(一级学科) |   |
|   |
|   |

**注**：如果出现不同申请者发表论文篇数相同的情况，则按照《交通运输工程学院研究生奖学金及“荣誉称号”评定办法（第五版第1次修订）》中的“学术成果评分标准”对论文进行打分后对申请人的成果总分进行排序，并按照得分多少顺序上报研究生院。